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IMITED**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 自願性公告

## 中國山西100兆瓦太陽能發電站項目成功併網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大同領跑者項目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成功併網並開始發電。

大同領跑者項目是一個裝機容量為100兆瓦的集中式太陽能發電站項目，位於中國山西省大同市國家先進技術光伏示範基地，該基地經中國國家能源局批准，將開發3吉瓦的太陽能項目。大同領跑者項目的成功展現了本集團推動太陽能行業創新的能力以及為支持中國的可持續發展作出的努力。

閣下可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發佈的有關開發和建設大同領跑者項目的公告以獲取更多細節。

代表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原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盧振威先生、李宏先生及邱萍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及唐文勇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